

# 人生小说读后感(模板7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一

路遥把《人生》中的每一个人物都写得很客观。

女主刘巧珍是与众不同的，她面对高加林的背叛表现出了强大的隐忍，虽然她的内心并不是那么云淡风轻，但她不给自己太长的痛苦时间，她答应了马拴的求婚，且速战速决，立马完婚，用一种虽不能使自己心动但还踏实的生活去置换内心的痛苦。

当高加林弄虚作假的事情败露，被退回农村后，巧珍怕他适应不了田里的劳动又千方百计为他争取去学校当老师的机会。

可能连巧珍自己也很难说清楚吧，因为爱，本来就是一笔糊涂账！

但无疑巧珍是个性的，当初她是不顾家人的反对别人的看法毅然的大胆的去爱高加林的。她又是逆来顺受的，当高加林委婉说出了自己想法，她知道这就是变相的提出分手时，她又毅然决然的离开了他。不管她内心是多么的不愿意，她都咬着牙低着头强迫自己去接受“命运”的安排。

与高加林分手后，巧珍以闪婚的方式嫁给了马拴，不是因为一眼定终身，而是看多少眼都不是加林的样子。她是在用与马拴的结合推翻自己以前的“不切实际”，试图用一种踏实但没有或者说眼下没有多少温度的生活去置换内心的向光感。

德顺爷爷说，巧珍是块金子。她善良朴实美丽温柔，诚心诚意，敢作敢当，本分的没有半点浪花，她与那片土地接洽得严丝合缝，没有半点违和。她就是那个时代那片土地上好姑娘的代言。

我却觉得巧珍在某些方面像《乱世佳人》中的郝思嘉，她从心底里热爱生活。还有点儿像北方旷野里那只咬断伤腿而逃生的狼，她对自己够狠！

在巧珍的感情被踩的乱七八糟的时候，马拴又向巧珍求婚了。他明知道巧珍爱的是高加林，他却还是要娶她，这大概就是传说中的“只要我爱”吧。

其实，马拴是有慧眼的，他早已认定巧珍是一个诺言感很强的人，嫁给了他，就会对他的感情负责，不管她内心的深处是不是一直驱不走高加林，她都会尽到一个妻子的本分。

能够永久保鲜的爱情，中奖率太低了，找一个自己所爱的人去长相守，就已经不错。

再说高加林，无疑他是有才华的，也有热情有干劲有成绩，他想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他想在适合他的空间施展自己的才能，应该说他是一个理想青年。

但是，不同的时代，对同一件事情的判定可能不同。在那个城乡界限分明的时代，农民的儿子，地里刨食是本分，想土猪拱白菜，接近白菜地就很难。

但任何时代都有像马占胜这种弄臣，他们很会弄事。他把高加林弄到县里当了记者。于是高加林才华横溢的稿子通过黄亚萍甜美的声音传遍了整个县城，高加林因此有了更大的“非分之想”，也有了新的爱情，伴随而来的还有他改变的初心。

黄亚萍因为高加林而离开了克南，高加林因为黄亚萍而离开了巧珍，克南妈妈因为自己的儿子受了委屈而揭发了高加林，高加林因为被揭发而被退回到农村，离开了黄亚萍也失去了巧珍，好似多米诺骨牌，哗啦啦倒了一片，让人瞬间傻眼。

正如孩子们见到高加林时所唱的民歌，高加林“罪”有应得。巧英和她娘起初有去找他出出气，去落井下石的想法，但最终还是在巧珍的劝说下包容了他。

朴实的故乡人，当同乡做了无厘头的事情时，大家会对他指手画脚，可当同乡落难时，大家又会伸出长满老茧的大手把他拉起。这大概就是艾青“对这片土地爱的深沉”的原因吧。

路漫漫，人们总在不停的续写人生。有人说高加林后来会娶巧玲，因为他俩都去了小学当老师；有人说高加林不会当老师了，因为伤心，也因为巧珍为他争取的，他曾那么深的伤过巧珍的心；有人说高加林不会在农村安于现状，他会找机会再崛起。有人说高加林虽然和巧珍没能走到一起，但他俩会永远“相看两不厌，唯有敬亭山”；也有人说，也许开始的日子里他们都把对方放在心里，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心里的东西会被别的感情给代替；还有人说，巧珍会一往情深，但高加林难说，他毕竟曾经为了一己私利把巧珍决绝的推开过，信誉指数不高了。

至于以后将会发生什么，我们当然可以发挥想象力展开去猜，但必须要看的，一是社会的大背景大环境允许什么，二是人们自身的变化。

不管时代如何变迁，抱朴守拙，弃恶扬善的初心不变。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二

其实早就想写卞老师的小说的书评了，但是到今天才写。有两个原因，一方面自从我发现了卞老师的博客后，疯魔般一

口气读完了他所有的小说，自己觉得这种如牛饮水的阅读方式，简直是最作者的不尊重！必须重新品读；另一方面，就《你把人生施舍谁》来讲，我根本就只看懂一半！或者连一半都没有！（我到底还是把自己没文化的一面暴露了出来。）

首先提出几个我看了几遍都没弄懂的问题：第一，文中有四个女人，作者为什么要为左小倩和江建芳安排这样的关系，把这对母女放在“魔鬼”和“天使”的位置上？精神病院的云又是怎么回事？她不是也被人误解为精神病人吗？那为什么她当了精神病院护士，而不是精神病人？第二，关于顾坚失去自尊这回事，作者为什么要花很多的笔墨来写他们的夫妻生活，写顾坚的“小弟弟”？是不是没有自尊在一定程度上也导致了顾坚的幼稚？第三，是不是左小倩死去的丈夫的经历使她对顾坚从满愧疚？她是不是怕顾坚会自杀？但是最终的打击不是她给顾坚的吗？第四，最后，让我最不能理解的是：为什么大家会把顾坚当成是神经病？是不是他们觉得世界上没有这样的好人？因为他们自己不会这么做，所以就感觉不会有人这么做？（我一边写这个评，一边和室友纠结这个问题，结果我觉得我也快成精神病了==）

前几天，一位朋友在网上看到我转发的卞老师的围脖，“上午刚读完小说选刊选载的赵本夫老师的短篇小说《临界》，主人公四毛一直坚持做好事反被人耻辱，心理承受到了临界点，最后去做了坏事。这和我前几年发在天津文学上的一个中篇小说《你把人生献给谁》的立意一样，想帮人，可处处得到的是误解，最后进了精神病院。”只这样一段话，朋友就扔下这样一句话“说明心智还不成熟。”，我很惊讶，就问他“你怎么知道！文中描述的主人公就是一个心理幼稚的人！”后来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朋友年纪也不小了，他一眼就能判断主人公的问题所在，我却看不出来？这是不是表明我也和顾坚一样？顾坚内心幼稚的表现有这样几个：首先，他看见熟人会脸红，会不好意思。这点我和他太像啦！说出来可能你们不会相信，我曾经花了相当长的时间研究应该怎么和别人打招呼。比如我在8米外见到一个熟人，我是不是要

在8米处就打招呼?太远了怕他听不见，还是等走近了再打招呼好了。但是这样问题又来了，我是不是在这8米的距离内要朝熟人微笑呢?但是真心的微笑是保持不了这么长时间的，除非我是飞人，如果一直笑就会显得很假，很僵，那就微笑一下吧。但是这样又不对了，笑是笑完了，可招呼还没打，在剩下的6米的距离中，我是该朝着熟人看呢，还是该低头或是要特地把头撇向旁边呢?这。也太尴尬了吧。好不容易熬过了尴尬的时候，在1-2米处打了个招呼，这还不算完，在1-2到擦肩的这段距离我又该以什么样的表情示人?这个问题我纠结了很久，只能先放下，现在又提起了，于是我又不知道明天该怎么和别人打招了。

扯远了，回到顾坚的幼稚。第二，“顾坚从小就特别喜欢昆虫。”，这一段是整个小说中我非常非常喜欢的一段文字，因为它充满了童话的梦幻感。顾坚幼稚的可爱，没错就是可爱，尤其是在卞老师的笔下(在这里拍一下马屁嘿嘿)像一个不谙世事的小孩，整天就带着瓶子去捉昆虫，不用考虑柴米油盐，他是那样的鲜活、充满生命力，我仿佛正看着顾坚跳跃、捕捉的动作，阳光穿透顾坚因抬手形成的夹角，形成失焦般的一连串光圈，小虫子、露水都被染成了金色，美极了！我非常喜欢顾坚，换句话说，如果我是当初的王洁，我也会选择他。

第三，顾坚捡到了钱以后，在王洁面前表现的活脱脱就是一个孩子！当时我恨不得也冲进小说里，捏顾坚的脸，再揉揉他的头发，两个人商量该怎么用才对得起这钱！以上，我用自己的经历体会了顾坚的幼稚。

最后就用前几天的见闻来结尾吧。刘家琨先生在微博上说道：“出差回来刚进大门，不认识的小保安蹦蹦跳跳跑过来敬礼招呼，帮这帮那，我想起来只因为冬天里曾经顺口问过他一句穿着制服冷不冷。你拿人家当人看，人家就拿你当人物看。”很多人就评论说“老师商业思维重了。”“刘老师心里有优越感，才会这样。”等等，结果刘只能再发了一条“我其实是因为受

宠若惊感动了一下，结果招来意外的理解和骂声，更表明这个社会善意太少。”其实是一样的，刘家琨老师因为保安的热情而感到受宠若惊，他觉得平时保安不会态度好到这样子；刘家琨老师因为这点事就感动，是网友感到不解，这么平常的事有什么好感动的?!就是因为善意减少了，使原本很正常的行为也变得如同精神病一样!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三

美国诗人罗伯特说：“也许多少年后，在某个地方，我将轻声叹息把往事回顾，一片树林里分出两条路，而我选择了人迹更少的一条，从此决定了我一生的道路。”

人生其实就是不断的选择与取舍。路遥通过平凡的人物，真实的人性，告诉我们：梦想的取舍，缘分的离散，都不是我们所能强求的，人生应该接受命运但不卑怯。愿我们在面临每一次选择时，都能拥有足够的勇气和智慧，也愿我们在每一次选择时也都能无悔!

贯穿《人生》，我们可以看到高加林无论是事业上还是感情上都伴随着悲剧，伴随最终撕心裂肺的失去。我自身感触颇多，跟随本心，我最大的感触则为他爱情道路的不坚守，艰难困苦与欢声笑语并存着。高加林是农民的儿子，但他有理想，也有抱负，高考的落榜使他受到了一次打击，他内心是多么的苦闷啊!而他教师的职业被高明楼的儿子三星给无理的顶替了之后，这个赋有才华的年轻人又一次遭到了打击，我能体会到他那时的痛苦与心碎，他是那么的热爱这个职业，而如今却被他人所取代。无可奈何，他回到了村里，开始了地道的农民生活。在他人生的低潮期，一个可爱、活泼而且善良的女孩巧珍走入了他的内心世界。他们两人开始相爱，初恋是美丽的，也是激情澎湃的，但是好景不长，他们之间面临着父母的责难和乡亲的议论，可慰的是，他们坚持了下来，这样一段纠结的时光飞快逝去，高加林在他人的帮助下当上了县里的通讯干事，一个有头有脸的，风风光光的“记

者”，成为城里引人瞩目的人。事实上，他的确很出色，他辛勤、朴实，他勇敢、自信，他热爱生活，有着远大的理想和抱负。他凭着自己的才能和努力，在城里大显身手。黄亚萍在认清自己的内心之后，开始狂热的追求高加林。高加林在一番思索中，倾斜了天平。与巧珍相比，黄亚萍无疑是一位现代女性，她开朗活泼，却又任性专横，但她与高加林有很多相似之处，他最终接受了黄亚萍的爱，拒绝了巧珍。令人伤感的是，在巧珍被拒绝了之后，她并没有任何怨言，只是担心高加林，但泪水却一刻不停的涌出眼眶。这种无私的爱感动了我，也仅仅是感动，我无话可说。退一步来说，就算高加林拒绝的是黄亚萍，可他的心也不会就此甘于平静，不会去想更广阔的天空。我不懂他为何放弃了那个那么爱他的女子，或许在他的心目中自己的前途才是最重要的吧。

人生亦是这样，变幻莫测，将人玩弄于股掌之中，高加林与黄亚萍的幸福没有维持多久，高加林进城背后的事被人告发，他们的爱情也像空中的蒲公英，随风飘散，各自东西。而在这时高加林才发现自己深爱的人是巧珍，他也为此悔不当初。悲剧便是如此，你未曾珍惜的到最后却是深爱的，烙印在心中一辈子的。他要面对的是再一次回到生他养他的那一片土地，他的所有的理想和抱负如同过眼云烟难以挽留了。他减少了曾经的狂热，冷静的反省自己，接受了村中顺德老人的一席话语，而后一下子扑到在黄土地上。

在人生的旅途中，每个人都会面对许多个岔路口，或悲或喜，或酸或甜。在这样的旅途中，我们经历了许多许多，同样也失去了很多，人生就是这样一场玩笑。但是有时我又会去想，人活着是为了什么，没有人想象笑话一样度过一生，然而人生永远不会是一帆风顺，它充满了挑战，充满了困难。没有笔直的人生，更没有缺少岔道的人生，而关键就在于我们自己如何去选择，去面对。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年轻的时候。请守护我们的内心，守护本真，做真自我，才不会

惧怕“步步惊心”，不惧怕做出过的选择、在做的选择、将做的选择。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四

礼学是自古及今一切关于礼的学术活动的总称，是以礼为研究对象的一个专门的学术。从内容方面看，礼学跟中国传统的哲学、宗教、政治、道德等学术互相交叉，互相渗透，同时又相对独立，具有独特的基本范畴和自成的体系。对中国传统的经学或儒学而言，礼学是它们的核心组成部分，但是从历史的实际情况看，礼学又不完全局限于经学或儒学。

看到过一个关于礼的视频，是一所聋哑学校的校歌。我被深深的震撼了。

说到礼是雅，礼是净，礼是静，礼是敬。

礼学是自古及今一切关于礼的学术活动的总称，是以礼为研究对象的一个专门的学术。从内容方面看，礼学跟中国传统的哲学、宗教、政治、道德等学术互相交叉，互相渗透，同时又相对独立，具有独特的基本范畴和自成的体系。对中国传统的经学或儒学而言，礼学是它们的核心组成部分，但是从历史的实际情况看，礼学又不完全局限于经学或儒学。

在我们古代，三皇的时候行道，五帝的时候就行德，这真是一代不如一代。三王的时候，像周文王、周武王，这三王的时候，行仁。到五霸的时代，春秋战国的时代，行义。义以后这是讲礼，礼是礼上往来，前面三种只有往没有来，义是义务，义务就不能讲报酬。但是礼呢，礼是讲报酬的，这礼上往来，礼是最低的一级；就是真心起用，这是最低的一个层次，还要求报酬，这是最低的一个层次。这个层次守不住的话，那就完全是妄心起用，真心全部丧失掉了，全部迷失掉了。礼记打开第一篇曲礼，第一句话说，曲礼曰无不敬，失去了恭敬心，就失去了礼，就失去了真心起用的最低的一



个限度，这怎么得了，全迷了，礼没有是全迷；礼还有的时候，还有那么一线光明存在。所以儒家著重在礼敬。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五

美德好比宝石，它在朴素背景的衬托下反而更华丽。同样，一个打扮并不华贵却端庄严肃而有美德者是令人肃然起敬的。

美貌的人，未必也具有内在的美，因为造物似乎是吝啬的，他给了此就不再予彼。所以许多美男子徒有其表却不是真正的男子汉，他们过于追求形体之美而忽略了内心的修养。但这不可绝对而论，因为奥古斯都、菲斯帕芴、菲力普王、爱德华四世、阿尔西巴底斯、伊斯梅尔等，都既是大丈夫，又是美男子。就形貌而言，自然之美要胜于服饰之美，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单纯仪容之美。

最高的美是画家所无法表现的，因为它并非人力所能创造。这是一种奇妙的美。曾经有两位画家——阿皮雷斯和丢勒滑稽地认为，可以按照几何比例，或者通过摄取不同人身上最美的特点，用画合成一张最完美的人像。其实像这样画出来的美人，恐怕只表现了画家本人的某种偏爱。美是很难制定规范的（正如同音乐一样），创造它的常常是机遇，而不是公式。有许多脸型，就它的部分看并不优美，但作为整体却非常动人。

有些老人也会显得很可爱，因为他们的作风优雅而练达。有一句拉丁谚语说：“四季之美尽在晚秋。”而尽管有的年轻人少年俊秀，却由于缺乏优美的举止和修养而不配得到赞美。

美犹如盛夏的水果，是容易腐败而难保持的。世上有许多美人，他们有过放荡的青春，却迎受着愧悔的晚年。因此，应该把美的形貌与美的德行结合起来。这样，美才会放射出灿烂的光辉。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六

多平凡的经历，多普通的人生，多真实的人性，多简单的故事，就这样被写成一本书，它今天换来我的.热泪盈眶，但不久后，故事将渐渐从我脑海里消失，因为它太平常，就像每天发生在我们身旁的事。就算故事忘了，领悟与道理却留在心中，或许这就是这本书的魅力所在。

我们在生命中有很多经历，心动过，热情过，包容过，得到过，失去过，背叛过，承诺过，离别过，悲哀过，快乐过……一切的高低起伏，一切的轰轰烈烈，到头来都只是再平凡不过的一生。

我们常抱怨自己得不到幸福，却没真正尝试去琢磨幸福的意义。得到一个人，我们都在挑剔对方的缺点与不足；失去一个人，我们才想起对方的美好。嫌弃，就像是很多人的天性，看见什么都会先发现其不足；而珍惜，却需要被学习，从错过与失去中学习。

所谓错过，无须惋惜，因为你不知道如果自己得到了，懂不懂珍惜与感激。

所谓选择，没有对错，每一条道路都可能遇到属于自己的机会。人生的道路，不像那条已建好的马路，我们必须靠自己一步一步地去行走，去奔跑，去经营，才能创出属于自己的康庄大道。

我们一生，即平凡又平淡，但我们有能力，把平淡的人生过得精彩，让自己老去的时候，多一点怀念，少一点遗憾。

## 人生小说读后感篇七

“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

人年轻的时候。”

在这个世界上，我生活了十几年了，我常常思考，人生是什么呢？我们应当怎样度过自己的人生呢？读《人生》这本书，我找到想要的答案。

路遥在序中说道，“没有一个人的生活道路是笔直的、没有岔道的。有些岔道口譬如政治上的岔道口，事业上的岔道口，个人生活的岔道口，你走错一步，可以影响人生的一个时期，也可以影响一生。

《人生》中的高加林就是这样的典型，他高中毕业后回村教书，然而好景不长，教师职位被高明楼的儿子挤掉了，不得不回到农村种田，忍受着精神的折磨。这时深爱他的善良的刘巧珍用她那甜蜜的爱情抚慰了高加林的伤痛，就这样，两人的恋情一直持续着，直到有一天，高加林通过走后门到县城参加了工作，因为奢侈生活带来的虚荣心，他抛弃了不识字的刘巧珍却和家境富裕的高中同学黄亚萍恋爱。遭受到失恋的打击后的巧珍和一个老实的庄稼人马栓结了婚，与此同时，高加林和黄亚萍正处于一种罗曼蒂克式的热恋之中。终于，高加林走后门参加工作的事被揭发，回到了农村，他和黄亚萍的恋情也随之结束……高加林只是在花花世界逛了一圈，最终他又回到了生他养他黄土地，但是他失去了亲爱的刘巧珍，他走错了事业和个人生活的岔道口。

刘巧珍，善良的女子，她淳朴，她虽然没有文化，但是她有一颗像金子般的心，她的善良之心让每一个人赞叹，她对爱情的执着让每一个人感动，她在失恋后的振作和坚强让每一个人敬佩……用刘巧珍的精神品质去踏踏实实的走好人生路上的每一步，我想着是这每一个人都需要的。

高加林的失败给我们每一个人敲响了警钟，一味地追求安逸和享乐而忘了自己的真实面目是错误的，轻浮带来的后果是惨重的。走人生之路最重要的就是本分、诚实、珍惜。高加

林不应忘记自己的农民身份，他不应该为了“体面”而辜负了巧珍，他不该为了自己所谓的理想而走后门，找关系。只有本分、诚实、珍惜，我们才能在人生的岔道口中找准方向。

还有热心善良的老光棍德顺老汉，他用自己的一片爱心感化别人，用自己的生活阅历教导别人，用自己的能力帮助别人……德顺老汉将他的毕生都献给了黄土地，先给了他爱的人们。珍惜并奉献，感恩并回报，这也是打开人生之门的一把金钥匙。